

证券代码: 002556

证券简称: 辉隆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4-044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、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7,474,900股，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.78%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953,992,980股变更为946,518,080股。

2、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4月19日办理完成。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实施注销部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回购股份审批及实施情况

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.8元/股（含）。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。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

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2022年10月24日，公司披露《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2）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,474,9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.78%，最高成交价为12.29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9.33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7,999.37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。公司本次实施股份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等，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二、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情况

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2024年2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对部分已回购股份7,474,900股的用途进行变更，回购股份用途由“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公司已于2024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7,474,900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。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数量、完成日期、注销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三、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

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由953,992,980股变更为946,518,080股，具体股权结构变动如下：

股份性质	注销前		拟注销股份数量（股）	注销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4,665,659	1.54	--	14,665,659	1.55
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939,327,321	98.46	7,474,900	931,852,421	98.45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34,856,578	3.65	7,474,900	27,381,678	2.89
三、股份总数	953,992,980	100	7,474,900	946,518,080	100

四、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本总数、股份结构相应发生变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、研发、债务履行能力、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，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。

五、后续事项安排

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